



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

登记号：112-114-22-62

闵环保许评辐[2022]4号

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进康肿瘤医院有限公司新增 II 类射线装置使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上海进康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我局提交的《上海进康肿瘤医院有限公司新增 II 类射线装置使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其相关材料收悉并受理，现已审理完结。

一、你单位申报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位于闵行区浦江镇绿洲环路10号10幢地下1层工艺设备用房新增2座直线加速器机房，各使用1台最大X射线能量10MV的VitalBeam型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用于开展放射治疗；在绿洲环路10号7幢3层新增1间模拟CT定位机房，使用1台InsitumCT 768的模拟CT定位机，用于直线加速器治疗前的模拟定位；在绿洲环路10号7幢4层新建1间DSA机房，使用1台DSA（II类射线装置），用于开展介入诊断。

(二) 你单位委托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为项目编制《报告表》。

二、经审查，我局作出以下决定：

(一) 根据《报告表》的结论意见和建议，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建设。

(二) 在项目设计、施工、运行中应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落实环保设施和污染防治措施，保护环境。具体有：

1、应按《报告表》要求采取污染防治措施，使相关辐射工作场所对各类人员的辐射剂量低于相应的剂量约束值，并严格执行《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放射治疗辐射安全与防护要求》（HJ1198-2021）等规定、标准的要求。

2、应在有关工作场所张贴辐射警示标志，严格执行射线装置操作规程，防止在射线装置处于工作状态时其他人员误入；应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和风险事故处置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防护措施。

3、应加强对职业人员的有关技能和辐射安全防护知识的教育或培训并通过考核，做好个人剂量档案及身体健康检查。

4、对射线装置以及安全防护设备进行定期检查，确保各类仪器始终保持良好的工作状态，杜绝放射事故的发生。

5、项目建成后应及时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等相关手续；

按要求对本项目应用中的安全和防护状况进行年度评估，并及时报发证机关。

6、应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规定，对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妥善处理处置。

（三）在建设中，如果项目的内容、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项目竣工后，应当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

（五）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重新申请或变更等工作，属于排污登记的应及时完成登记。

（六）如项目审批或核准机关调整并导致环评审批权限发生变化时，你单位应另行向有审批权限的环保部门申请环评审批。

三、申请人如不服本受理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审批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到闵行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受理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四、如项目建设和运行依法需要其他行政许可的，申请人应按规

定办理其他审批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或运行。

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

2022年6月22日

抄送: 浦江镇人民政府、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区环境监测站、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